

证券代码：601827

证券简称：三峰环境

公告编号：2024-024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1/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 万元~1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81,900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18%
累计已回购金额	1,468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09 元/股~7.55 元/股

一、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维护公司价值，保护投资者权益，经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峰环境”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8 元/股。本次回购的总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3-043 号）等相关公告。

二、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每月公告回购进展情况。现将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 1,981,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118%，回购的最高价格为 7.55 元/股，

最低价格为 7.09 元/股，总成交金额约为人民币 1,468 万元。

三、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